

证券代码：300378

证券简称：鼎捷软件

公告编号：2014-04034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定于2014年5月20日（星期二）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时间：2014年5月20日（星期二）上午9:00
- 2、会议地点：上海市北高新商务中心（市北半岛商务会所），闸北区江场三路238号
- 3、召集人：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4、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12日（星期一）
- 5、表决方式：现场投票
- 6、出席对象：
 - （1）截至2014年5月12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 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 审议《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 审议《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四)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五)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六) 审议《关于修订〈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
- (七)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 选举孙蔼彬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 (2) 选举黄锦禄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 (3) 选举叶子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 (4) 选举林连兴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 (5) 选举辛昕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 (6) 选举周一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 (7) 选举卢一言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2、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 选举刘震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 选举张海龙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 选举朱慈蕴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 选举郭田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八)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选举陈义忠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2、选举皮世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上述第七、第八项议案的表决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时分别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 (九) 审议《201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议案》
- (十)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十一) 审议《关于子公司鼎新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与台北富邦商业银行续签签署短期营运周转金额度案》
- (十二) 审议《关于子公司鼎新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与台北富邦商业银行续

签署中长期融资额度案》

(十三) 审议《关于子公司香港鼎捷软件有限公司与台北富邦商业银行签署短期借款案》

(十四) 审议《关于子公司维尔京 DIGIWIN 出售子公司台湾鼎新股权予子公司荷兰控股公司的议案》

第六项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第九项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及第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第十四项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其余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此外，独立董事刘震涛、张海龙、朱慈蕴将在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三、 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时间：5 月 16 日（星期五），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 2、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3、登记地点：上海市闸北区共和新路 4666 弄 1 号鼎捷软件证券部
- 4、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 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 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必须出示原件。

5、其他事项：

(1)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在 2014 年 5 月 16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

(2) 请各位股东仔细阅读附件三《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以确保公司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

6、董事会秘书办公室送达地点详情如下：

收件人：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上海市闸北区共和新路 4666 弄 1 号鼎捷软件

邮政编码：200443

传真号码：021-51791698

四、 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将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前十天书面提交给公司董事会。

3、联系方式：

联系人：唐珺

联系电话：021-51791699（证券部办公室）

指定传真：021-51791698

特此公告。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一：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名称或姓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表决指示：

（说明：在各选票栏中，“同意”用“√”表示；“反对”用“×”表示；弃权用“○”表示；不填表示弃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6	审议《关于修订〈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			
7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1	选举孙蔼彬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7.2	选举黄锦禄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7.3	选举叶子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7.4	选举林连兴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7.5	选举辛昕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7.6	选举周一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7.7	选举卢一言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7.8	选举刘震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9	选举张海龙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10	选举朱慈蕴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11	选举郭田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8.1	选举陈义忠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8.2	选举皮世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9	审议《201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议案》			
10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子公司鼎新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与台北富邦商业银行续签短期营运周转金额度案》			
12	审议《关于子公司鼎新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与台北富邦商业银行续签中长期融资额度案》			
13	审议《关于子公司香港鼎捷软件有限公司与台北富邦商业银行签署短期借款案》			
14	审议《关于子公司维尔京 DIGIWIN 出售子公司台湾鼎新股权予子公司荷兰控股公司的议案》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201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大会正常秩序，确保公司股东大会顺利召开，根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大会须知，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认真遵照执行。

一、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二、股东按照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规定的方式和时间办理登记手续，股东未进行会议登记不得出席现场股东大会。

三、股东凭办理会议登记的有效证明文件原价出席现场股东大会，并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

四、为保证会议效率，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大会工作人员登记并提供发言提纲，以先登记、先发言为原则。股东发言时，应当先介绍自己的股东身份或代表的单位、持股数量等。每位股东每次提问和发言应遵循简明扼要的原则，发言次数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

五、在与会股东提问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统一回答问题。

六、未经允许，会场内不得拍照、摄影和录音。

七、本次大会投票表决工作设计票人2人，设监票人3人。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计票人由股东代表组成，监票人由股东代表、监事、律师组成。监票人对发票、投票、验票、计票工作进行监督。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八、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自觉维护大会的正常程序和会议秩序，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利益。